

# 中華民國馬術協會選訓委員會

## 108 年第 5 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8 年 8 月 26 日(星期一) 上午 10:00

二、地點：馬協會議室

三、應出席人員：如簽到冊

四、上級指導單位：許理事長安成

五、紀錄：林鳳嬌

六、討論提案：

**案由一：**2020 東京奧運選手培訓及參賽實施計畫、代表隊選手遴選辦法提請追認通過。

說明：該選拔辦法係經本委員會 108 年第 2 次及第 3 次會議討論通過在案，惟完整之內容仍須經委員會審閱通過，詳如附件。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2020 亞洲 U-21 總決賽代表隊教練遴選方式，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 AEF 亞洲馬總來函，本年度將舉辦 1 場障礙區域資格賽及 1 場馬場馬術區域資格賽以遴選優秀選手參加 2020 亞洲 U-21 總決賽。障礙超越於 9 月 27-28 日舉行，第一名的選手將獲邀參加總決賽，若該國第一名的選手亦為分區第一名，則該國第二名選手亦獲得決賽資格，馬場馬術預計 11 月 9 日舉行，由資格賽排名前 13 名的選手(每個國家至多 2 名)及主辦國 3 位選手，總計 16 名進入決賽。

建議：第一名選手之教練擔任代表隊教練且教練務必具備 A 級教練證(外籍教練則不在此限)，倘未符上述資格，得經本委員會會議通過擇優遴選具備 A 級教練證之教練遴聘之。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2019 年泰國亞洲盃馬術錦標賽選手遴選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請委員詳閱附件。

決議：

- (一) 馬場馬術隊以 3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選手參加 FEI2 星級以上聖喬治級以上成績採計積分，積分高者從優入選。
- (二) 障礙超越隊以 3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選手參加 FEI2 星級以上 140 公分以上成績採計積分，積分高者從優入選。
- (三) 團體賽為 4 位選手組隊參加，我們各開放一位選手由台灣高等級積分中產生，因為泰國馬協所贊助的免費運輸機位為從歐洲往返泰國，若馬匹從台灣出發則選手必須自費所有運輸費用，檢疫上也必須符合農委會防檢局的輸出入條件。

臨時動議：

案由：盧漢華主任委員及謝東龍委員因個人事務繁忙請辭本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委員職務。

決議：准予辭職，後提理事會追認通過。